

证券代码：874042

证券简称：华脉泰科

主办券商：中信证券

北京华脉泰科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会会议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会议地点：公司会议室

(五) 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电子通讯投票方式进行表决。

(六)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5 月 19 日 10:00。

(七)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4042	华脉泰科	2026年5月12日

2.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指派的两名见证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编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普通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的议案》	√
6	《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
8	《关于确认公司 2025 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
9	《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
10	《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11	《关于续聘 202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
12	《关于 2026 年度申请银行授信、融资的议案》	√
13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

议案 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议案 2：根据《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独立董事》《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规定，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向董事会分别递交了《北京华脉泰科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就其独立性、年度履职情况、履职关注事项等情况作汇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傅国林）》《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钱伟佳）》《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孙红侠）》（公告编号：2026-016、2026-017 和 2026-018）。

议案 3：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公司编制了《2025 年年度报告》及《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5 年年度报告》和《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

议案 4：根据公司总体发展战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结合财务审计的相关情况，编制了公司《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议案 5：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5 年度审计报告》。

议案 6：根据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 2025 年度审计报告，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为-132,400,741.83 元，公司实收股本总额为 71,799,862.00 元，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公司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0）。

议案 7：为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行，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从公司实际出发，拟定公司 2025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议案 8：2025 年度，在公司任职的董事、监事（注：取消监事会前在任，下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工资和奖金等组成，并依据其所处岗位、工作年限、绩效考核结果等确定，不额外领取董事、监事津贴。独立董事津贴由公司参照资本市场中独立董事薪酬的平均水平予以确定。经核算，对 2025 年度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津贴）一般薪酬支出总额为 5,931,633.98 元。考虑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份支付费用，2025 年度发生的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合计支出为 15,914,668.81 元。

议案 9：为了完善公司的治理结构，规范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管理，并结合企业经营发展等实际情况，参照行业、地区以及同行业上市公司的薪酬水平，公司制定了 2026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独立董事实行津贴制，每位独立董事在任期内津贴标准为 9.6 万元/年。独立董事津贴包含个人所得税，个人所得税由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履行代扣代缴义务。

议案 10：现根据公司 2026 年业务发展及财务预算计划，公司制定了《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议案 11：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以及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执业情况，公司拟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公司将依据有关中介机构收费标准的规定，参照实际工作量和工作的复杂程度，向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支付相应的报酬。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6-021）。

议案 12：北京华脉泰科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公司拟自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6 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期间向银行申请授信、融资，申请最高不超过（含）人民币 8,000 万元的融资授信总额度，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等综合授信业务，且该融资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 2026 年度申请银行授信、融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2）。

议案 13：为进一步提高经营资金的使用效率、提高资金收益、降低财务成本，在保证北京华脉泰科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所属子公司正常经营以及资金流动性和安全性的基础上，2026 年公司及其所属子公司拟以闲置自有资金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18,000 万元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稳健型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投资滚动使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3）。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8、9、10），回避表决

股东为（周坚、上海芑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华麦众鸣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邦昇择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诺睿翼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个人股东委托他人代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二）登记时间：2026年5月19日09:30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1、联系地址：北京市大兴区中关村科技园区大兴生物医药产业基地永旺西路26号院14号楼4层401室

2、联系人：李彦丽

3、联系电话：010-50927386

（二）会议费用：参会股东住宿、交通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

《北京华脉泰科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北京华脉泰科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身份证号码（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股东账户、持股数量；代理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身份证号码；代理事项、权限和期限。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法人股东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签字）。